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6-66
转债代码：127083　转债简称：山路转债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路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转债代码：127083　转债简称：山路转债

转股期起止时间：2023年10月9日至2029年3月23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21日（即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恢复转股时间：2026年10月22日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二部分2.4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6年10月12日起至本次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暂停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山路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山路转债"将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2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山路转债"债券持有人留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6-67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增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切实维护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投资控股"）拟自2026年9月24日起6个月内，以股票增持专项贷款和/或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详见2026年9月24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9）。

高速投资控股于2026年9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70.7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该次增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7,076.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5.98%增加至56.09%，详见2026年10月8日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1）。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高速投资控股分别出具的《关于增持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告知函》，高速集团和高速投资控股于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484.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8,561.3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6.09%增加至57.05%，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三、股东增减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1：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2：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1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2住所：济南市高新区新宇路750号10号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9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19日，高速集团和高速投资控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484.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8,561.3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6.09%增加至57.05%，股份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本次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股票简称	山东路桥	股票代码	000498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比例（%）			
A股	1,484.41	0.96			
合 计	1,484.41	0.9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股东投资款□ 其他□ 不涉及资金来源□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77,656.42	50.02	78,256.42	50.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3,532.71	47.37	74,132.71	47.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23.71	2.66	4,123.71	2.66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9,420.48	6.07	10,304.89	6.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34.92	2.08	4,119.33	2.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6,185.57	3.98	6,185.57	3.9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87,076.90	56.09	88,561.31	57.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767.62	49.45	78,252.03	50.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09.28	6.64	10,309.28	6.64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增持系高速集团和高速投资控股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9月2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9）。本次增持情况与披露的增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增持计划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高速集团及高速投资控股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短线交易等行为；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并且在增持期间、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注：公告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四、备查文件

1. 高速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2. 高速投资控股出具的《关于增持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10月19日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98万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21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9日完成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6年8月5日至2026年8月14日，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示期满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于2026年8月15日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6年8月2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权日/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1162、1000001163

2、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10月19日

3、授予登记数量：98万份

4、授予登记人数：21人

5、行权价格：36.15元/股

6、股票来源：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7、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2）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权日起12个月、24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8、本次实际向21名激励对象授予98.00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分配如下：

激励对象类别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权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第一类激励对象			
数字内容团队（8人）	22.40	22.86%	0.16%
小计	22.40	22.86%	0.16%
二、第二类激励对象			
数字内容工具平台团队A（12人）	56.00	57.14%	0.40%
小计	56.00	57.14%	0.40%
三、第三类激励对象			
数字内容工具平台团队B（1人）	19.60	20.00%	0.14%
小计	19.60	20.00%	0.14%
总计	98.00	100.00%	0.7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股东会通过的激励计划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的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四、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权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同时考虑到员工的离职率等因素，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公司确定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2026年8月31日，则2026年-2028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98.00	713.44	171.01	408.82	133.61

说明：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权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2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0,22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0,22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0月23日。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近日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2025年9月2日至2025年9月1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9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5年9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6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管理骨干人员、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人员（14人）		80,900	20,225	25.00%

注：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以上激励对象剔除离职人员及放弃本次全部归属数量的人员，对应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4,025股不再归属，由公司作废。

（二）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人数

本批次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4人。

三、本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10月23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0,225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不含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股本总数	259,567,776	20,225	259,588,001

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0月12日出具了德皓验字[2026]00000069号《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14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10月10日止，石头科技实际已收到14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20,225.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零贰佰贰拾伍元整），资金总额2,153,962.5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伍万叁仟玖佰陆拾贰元伍角）。

2026年10月16日，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至此，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全部完成。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6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6,437,502元，公司2026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3.83元/股。本次归属登记后，以归属后总股本259,588,001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225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1%，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36　证券简称：海程邦达　公告编号：2026-094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6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26年9月30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56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为4.51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2）。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3名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56万股，认购价格为4.514元/股。根据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年10月10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尤振验字〔2026〕第0017号），截至2026年10月8日，公司实际收到3名激励对象认购股款合计人民币2,527,840元。

公司已就预留授予上述56万股限制性股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登记。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3名激励对象的56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280,000	560,000	7,84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8,929,332	-560,000	278,369,332
合计	286,209,332	0	286,209,332

注：股本结构变动最终情况以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公司尚需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6-081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
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定向工具（PPN）、境外债券、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等在内的本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6华友钴业SCP012，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额为12亿元人民币，期限为269日，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1.67%。

本期债券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发行人及子公司有息债务。

公司本期债券发行的具体情况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2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旗科技"）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并与各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披露的《关于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暨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为顺利推进本次交易的实施，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方就股权收购相关事宜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并与各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9日披露的《关于收购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进展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同意公司以合计84,000.00万元收购任立国、陈波、王忠慧、苏州瑞永盈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算网投资（海南）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可"）60%的股权。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安瑞可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苏州高新区（虎丘区）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时，安瑞可按照相关要求，对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一并进行了备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瑞可60%股权过户至龙旗科技名下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安瑞可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的相关各方尚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约定事项。

三、安瑞可的基本信息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安瑞可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苏州安瑞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586682503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军红

注册资本：1,333.3511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3日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石阳路17号四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网络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安瑞可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107	60.00%
2	陈波	151.8636	11.39%
3	丁志永	137.0000	10.27%
4	李华	110.5480	8.29%
5	苏州瑞永盈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6665	5.00%
6	任立国	48.4493	3.63%
7	算网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18.8130	1.41%
	合计	1,333.3511	1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及10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灏先生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10月16日、10月19日及10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生产和销售等业务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灏先生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近期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物理合成数据核心技术基座构建与多领域场景示范应用项目"尚处于筹备阶段，若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顺利实施、新技术开发进度不达预期、研发遭遇技术瓶颈甚至失败，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公司物理AI业务目前尚处于布局初期。物理AI技术研发投入大、技术迭代快，存在研发进度不及预期、核心技术迭代风险；同时下游行业应用场景拓展、商业化变现存在不确定性，若市场需求、行业政策、技术竞争格局发生不利变化，物理AI业务收入及盈利贡献存在不及预期风险。

3、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作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票市场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票市场中可能涉及的风险。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50　证券简称：安乃达　公告编号：2026-061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0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133弄19号A座1-2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331,6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68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卓达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其中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6人，董事长黄洪岳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李进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203,800	99.8447	123,200	0.1496	4,600	0.0057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204,000	99.8450	120,600	0.1464	7,000	0.008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000	61.5199	120,600	36.3691	7,000	2.111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2为普通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诚毅、何湾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6-028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特定股东许琳持有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55,44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534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且于2022年4月13日起上市流通。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许琳所持有公司股份相应变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琳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76,41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002%。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新风光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许琳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55,445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5340%。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根据减持计划约定，许琳减持股份数调整为不超过1,057,623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41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琳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1,20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0.0416%。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许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特定股东
持股数量	755,445股
持股比例	0.534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55,445股

注：上表中"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当前持股股份来源"均以减持计划披露时相关数据为准。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许琳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27日
减持数量	81,209股
减持期间	2026年7月20日～2026年10月1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81,209股
减持价格区间	56.51～58.50元/股
减持总金额	4,684,003.85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976,414股
减持比例	0.0416%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5340%
当前持股数量	976,414股
当前持股比例	0.5002%

注1：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因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注2："减持比例"、"当前持股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为基数进行测算；"原计划减持比例"以减持计划披露时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测算。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77　证券简称：奇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26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qijing-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裁汪伟东先生；独立董事潘俊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姚利群女士；董事会秘书田林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qijing-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65310999

邮箱：IR@qijing-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77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3.00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2号）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123号）。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实施了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4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175号）。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因此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93.00元/股（含）调整为92.59元/股（含），回购股份价格生效日期为2026年10月20日。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2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30,400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10月20日总股本的0.21%，最高成交价为53.5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5.06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0,721,387.19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83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
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7月16日，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可行权及自愿放弃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9,60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39,6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10月20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影响公司股本结构。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